宝峰府发﹝2023﹞47号

重庆市永川区宝峰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宝峰镇消防工作站消防宣传

“五进”工作方案的通知

镇消防安全委员、各村（社区）、有关单位：

目前，镇街消防工作站已挂牌成立，为推动镇街消防工作站正常运转，积极发挥消防宣传教育职能，按照《重庆市永川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川区镇街消防工作站消防宣传“五进”工作方案的通知》（永防办〔2023〕24号）文件要求，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制定了《宝峰镇消防工作站消防宣传“五进”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永川区宝峰镇人民政府

2023年8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宝峰镇消防工作站消防宣传“五进”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救援和安全宣传工作的重要论述，积极发挥宝峰镇消防工作站消防宣传教育职能，进一步提升全民消防安全素质，扎实推进消防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提升公众防范火灾风险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结合本辖区消防安全工作实际，坚持“村社全覆盖、行业全动员、群众全参与”的工作目标，制定本方案。

1. 工作目标

镇消防工作站运用多种宣传方式，广泛动员消防专管员、消防志愿者、消防宣传大使、网格员等成为消防志愿力量，深入各村（社区）传播消防知识，并发动群众注册并通过全民消防学习平台开展学习，实现“线上+线下”学习消防知识，在全社会营造“人人关注消防、人人学习消防”的浓厚氛围，着力提升村（社区）工作人员、物业服务人员、经理人、楼长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建立完善消防宣传工作机制，增强村（社区）居民的消防安全意识，树立公民社会公共安全观念。

1. 宣传重点和阶段

消防宣传深入各村（社区）广泛开展宣传活动，以老旧建筑、农村为重点，以失智失能老人、未成年人、农民、留守独居老人、城镇居民、企业员工、领导干部等为主要宣传对象，采取流动宣传、设点宣传、入户宣传等宣传形式，有针对性地组织科学性、时效性、趣味性、季节性的宣传教育活动。

第一阶段：8月至9月，围绕夏季高温、汛期等季节特征，深入农村、社区、不放心行业领域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第二阶段：9月至12月，围绕秋冬季节特点，联合多部门、采取多举措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1. 宣传内容和形式
2. 联合村（社区）工作人员和消防志愿者，以失能失智、独居老人为重点，上门讲解消防知识，帮助查找家庭火灾隐患，切实预防弱势群体家庭发生火灾事故。

牵头领导：驻村（社区）领导；

配合成员：驻村（社区）工作人员；

落实主体：村（社区）民委员会。

结合建筑消防安全整治工作，以违规占用消防车道、搭建可燃雨棚、防盗网、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冬季违规使用电热取暖器等为重点，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

牵头领导：驻村（社区）领导；

配合成员：驻村（社区）工作人员；

落实主体：村（社区）民委员会。

1. 联合村（社区）工作人员、物业公司等，充分利用楼宇电视、农村大喇叭、辖区LED电子显示屏等宣传播放消防公益广告等内容，在宣传栏张贴消防宣传海报。

牵头领导：驻村（社区）领导；

配合成员：驻村（社区）工作人员；

落实主体：村（社区）民委员会。

1. 推动各村（社区）设立固定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场所不少于1处，配备常用消防器材、宣传资料等；有条件的社区应建立消防安全体验场馆等固定消防宣传阵地。

牵头单位：镇消防工作站；

落实主体：村（社区）民委员会。

1. 推动社区加强本社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联合居民小区物业经理人、楼长，每一年开展不少于一次消防应急疏散演练、进行一次消防宣传培训。

牵头领导：驻社区领导；

配合成员：驻社区工作人员；

落实主体：社区居民委员会。

1. 联合社区工作人员，以临街门面为重点，逐一发放消防宣传资料，结合火灾案例宣讲违规住人的危害，着力杜绝“三合一”场所火灾隐患产生。

牵头领导：驻社区领导；

配合成员：驻社区工作人员；

落实主体：社区居民委员会。

1. 发动各村（社区）消防志愿服务小队，积极做好普及消防安全知识、预防整改火灾隐患、开展消防安全救助和协助开展公益救助等志愿服务活动。

牵头领导：驻村（社区）领导；

配合成员：驻村（社区）工作人员；

落实主体：村（社区）民委员会。

1. 工作要求
2. 加强工作统筹。镇消防工作站要高度重视消防宣传“五进”工作，明确2023年消防宣传任务目标，严格落实责任和措施，每周开展宣传活动不少于2次，强力推进工作纵深发展。

（二）加强协调配合。消防专管员要强化与部门、村（社区）、物业联系，不断提升其消防安全知识水平，确保消防宣传工作与综合治理总体阶段目标任务同频共振。

（三）逐步拓展宣传区域。坚持“多点多面、点面结合、走深走实”工作准则，细化宣传区域，扩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的覆盖面。

（四）加强信息报送和考核问效。各村（社区）于8月16日前上报消防宣传“五进”计划表（附件1）；自8月起，每月28日前报送宣传工作推进图片、资料信息（附件2）；12月28日前报送宣传工作总结。年终实绩考核将按照信息报送情况开展。报送渠道259591156@qq.com，联系人及电话：谢应祥，15823269588。

附件：1．宝峰镇XXX村（社区）2023年消防宣传“五进”计划表

2．宝峰镇XXX村（社区）2023年XX月消防宣传“五进”工作情况

附件1

宝峰镇XXX村（社区）2023年消防宣传

“五进”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活动周期 | 计划“五进”村社 | 宣传重点 | 负责人 |
| 第一周  （5月1-6日） | XXX社区、XXX村委会 | XXX村民小组…… | XXX |
| 第二周  （……） | XXX社区、XXX村委会 | XXX学校…… | XXX |
| 第三周  （……） | XXX社区、XXX村委会 | XXX小区…… | XXX |
| 第四周  （……日） | XXX社区、XXX村委会 | XXX工厂…… | XXX |
| 第五周  （……日） | XXX社区、XXX村委会 | XXX企业…… | XXX |
| ………… | ………… | …… | …… |

附件2

宝峰镇XXX村（社区）2023年XX月

消防宣传“五进”工作情况

一XX月第一周（XX月XX日—XX日）

（一）消防宣传进XXX（资料信息）

图片1

图片2

图片3

……

（二）消防宣传进XXX（资料信息）

图片1

图片2

图片3

……

二XX月第二周（XX月XX日—XX日）

（三）消防宣传进XXX（资料信息）

图片1

图片2

图片3

……

（四）消防宣传进XXX（资料信息）

图片1

图片2

图片3

……

三XX月第三周（XX月XX日—XX日）

（五）消防宣传进XXX（资料信息）

图片1

图片2

图片3

……

（六）消防宣传进XXX（资料信息）

图片1

图片2

图片3

……

四XX月第四周（XX月XX日—XX日）

（七）消防宣传进XXX（资料信息）

图片1

图片2

图片3

……

（八）消防宣传进XXX（资料信息）

图片1

图片2

图片3

（此件公开发布）

|  |
| --- |
| 重庆市永川区宝峰镇党政办 2023年8月7日印发 |